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UXING ENERGY LIMITED
普星能量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

補充公告
認購HASHKEY HOLDINGS LIMITED股權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九日之自願性公告（「該自願性公告」），內容有關普星能量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認購HashKey Holdings Limited（「HashKey」）股權之事宜。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自願性公告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有關認購事項之補充資料

認購日期：	二零二五年七月九日
參與股份類別：	A系列優先股
認購金額：	約380,000美元（相當於約2.98百萬港元）
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於HashKey之持股比例：	低於0.05%

代價基準

在同意認購事項之認購價前，董事會已委聘獨立估值機構對HashKey每單位A系列優先股之市場價值進行評估。

該估值乃根據國際估值準則採用市場法進行。收益法被認為不適用，因其需依賴對估值結果高度敏感之主觀假設，且需要HashKey之詳細營運資料及長期財務預測。成本法亦被認為不適用，因其未直接納入HashKey集團業務所貢獻之經濟效益。相對而言，市場法採用類似資產近期交易價格，並經調整以反映評估資產相對於市場可比項目之狀況與效用。市場法之優勢包括簡便性、清晰度、高效性，且僅需作出少量假設。此外，市場法透過採用公開可得之參數導入客觀性。於選擇及應用估值參數時，本次估值主要依賴涉及HashKey的近期交易，透過應用市場法下之先前交易法運用直接市場證據。該方法根據涉及同一公司或資產過往交易支付之價格來估算公司或資產價值，透過考量歷史價格判定其當前價值。綜合考慮HashKey之業務性質、營運歷史、財務狀況、市場驅動之同類公司投資回報、財務與業務風險、微觀及宏觀經濟狀況，以及其業務流動性等因素後，估值師認為截至估值日期，每單位A系列優先股之市場價值與HashKey向本公司提供之認購價相符。此外，自二零二三年以來，多名知名機構投資者亦已以該一致價格收購HashKey之A系列優先股。

有關HASHKEY之補充資料

HashKey集團於數字資產生態系統內經營多項核心業務，其核心業務範疇包括：

(i) 交易促成服務：

- HashKey Exchange：其為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發牌且受其規管之香港最大型虛擬資產交易所，並獲認可為香港最高評級之持牌交易所，並具備法幣兌換功能。
- HashKey Global：其為持有百慕達、杜拜及愛爾蘭牌照之旗艦數字資產交易所。
- HashKey OTC：其為持有新加坡支付服務法(PSA)牌照之領先場外交易服務(OTC)提供商，專注於大額交易。

(ii) 資產管理服務：

- HashKey Capital：其專注於區塊鏈技術及數字資產投資管理，服務對象包括機構投資者及超高淨值人士等。其聯合發行比特幣(BTC)及以太坊(ETH)現貨交易所買賣基金(ETF)，並提供多種被動及主動基金策略組合。其同時持有香港及新加坡的營運牌照。

(iii) 鏈上服務：

- HashKey Cloud：滿足企業質押需求，自運營以來並無罰沒，並提供ETH現貨ETF質押服務。
- HashKey Chain：提供支持合規鏈上資產發行之以太坊第2層擴容方案，旨在通過代幣化將現實世界資產（RWA）引入鏈上，加速區塊鏈的廣泛採用。

進行認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HashKey集團主要從事數字資產金融服務業務，與本公司現有業務有所不同。然而，近年區塊鏈技術因其去中心化、不可篡改及透明化之特性，於多個領域獲得廣泛應用。本公司特別關注該技術在能源行業之變革潛力，因其能解決能源交易複雜性、提升交易透明度，同時確保能源數據安全與隱私。作為亞洲知名區塊鏈及數字資產服務提供商之一，HashKey集團於該領域已取得長足發展，業務涵蓋數字資產交易平台、資產管理服務、節點質押平台以及以太坊網絡合規應用，並於清潔能源、金融及人工智能等領域實現成功落地應用。透過作為A輪優先股股東投資HashKey，我們與HashKey建立戰略協同關係，並展現對其發展之信心與關注。此投資有助構建與HashKey之信任基礎，可能為我們獲取HashKey新合作機會提供更佳通道。此舉將促進未來合作夥伴關係，共同探索區塊鏈技術在能源領域的實際應用，此舉可能提升我們的營運效率並優化業務結構。

基於上述原因，並結合估值師之評估結果，董事會認為認購事項之代價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之投資政策

根據本公司投資政策目標，本公司可將其盈餘資金、未指定用途之資金，或已指定用途但非立即所需之資金（統稱「**本公司資金**」），投資於多類投資項目，包括但不限於上市或非上市證券、基金、債券，或由董事會不時釐定之其他投資機會，目的在於保全本公司資金價值及／或探索與其他企業之潛在合作商機。在考量潛在合作商機時，本公司將考慮多項關鍵因素：

(i) 市場潛力

本公司將評估潛在企業之市場地位、成長潛力及整體行業趨勢。潛在企業須證明至少連續兩(2)年的歷史增長率，且須處於擴張中市場或具備強勁增長前景之行業。

(ii) 協同機會

本公司將評估潛在企業是否具備互補優勢與資源，於未來出現潛在合作商機時可提升我們的營運效能。潛在企業須證明至少存在一個協同領域，例如技術共享、區塊鏈解決方案、具成本節約潛力之技術整合、人工智能、數字資產整合。

(iii) 創新能力

本公司將評估潛在企業之創新與適應能力，此類能力可能帶來資產價值提升。潛在企業須證明其對技術進步之承諾，能提供競爭優勢且於相關行業具良好聲譽。

因此，認購事項乃按投資目標與限制進行。

風險管理與監控措施

本公司已考慮實施風險管理與監控措施以保障其投資。

此包括評估投資項目之風險水平，包括但不限於流動性風險、公司特定風險、稀釋風險、監管風險、退出風險、估值風險、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如適用)。同時，本公司將透過維持相當於九(9)個月營運支出之最低流動性緩衝，確保流動性管理。

此外，為管理交易對手風險，本公司將對投資交易涉及之交易對手進行盡職審查或信用評估：

(i) 背景審查

本公司將取得交易對手之企業歷史與股權結構資訊，以識別主要股東。同時將審查交易對手之執行董事背景，評估其資格與過往紀錄。

(ii) 聲譽分析

本公司將透過檢索新聞報導、監管機構網站資訊等管道，審查交易對手之媒體曝光內容，以識別過往重大投訴或違規記錄、行業地位及執照有效性。

(iii) 財務穩定性

本公司將透過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估值、審查信用評級、取得融資歷史，或審閱近期可用財務報表等方式，評估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以了解其估值水平、盈利能力及收益增長情況。

本公司將透過下列措施監管對HashKey之投資：

(i) 與HashKey持續溝通

我們的團隊(定義見下文)代表將每半年與HashKey管理層指定聯絡人進行溝通。該溝通將處理有關我們A輪優先股投資之關鍵問題，並確保我們持續知悉HashKey之營運發展、戰略舉措、市場定位及整體市值。

(ii) 追蹤市場動態與監管變化

我們的團隊將每季追蹤市場發展、監察監管變動，並持續關注可能影響全球公開市場數字資產領域之相關市場新聞，包括政策法規、數字資產交易平台崩潰、網絡安全漏洞及任何其他可能影響投資價值之因素。

(iii) 持續監控數字資產發展

我們的團隊將持續監測各地區數字資產發展，並密切觀察行業競爭動態。每季將進行分析比較HashKey與亞洲數字資產領域同業之表現。

(iv) 退出策略考量與限制

若出現以下任一情況，我們的團隊將考慮啟動與HashKey之退出討論，即每股估值連續兩年低於認購單位價格之50%，或於預先約定日期前未發生合格退出事件，或任何HashKey優先股持有人已向HashKey提出贖回要求，或發生可能影響行業前景與市場信心之重大技術顛覆事件。

審批與監督機制

在審批與監督機制方面，董事會負責監管投資政策與策略，並審批所有重大投資決策。為履行其職責，董事會將向高級管理層（特別是總經理）索取必要資料，並可於需要時尋求外部專家、估值師及財務顧問之意見。投資建議應由高級管理層（特別是總經理）提交至董事會，並附帶相關分析、理據及外部報告（如有）。董事會將審議建議，評估其可行性及影響，繼而作出投資決策。當董事會評估建議的可行性及影響力以作出投資決策時，通常會考量以下關鍵因素：市場潛力、協同機會、創新能力、風險評估，以及投資目標的估值水平、盈利能力及收益增長情況。

為配合本集團於數字資產業務之股權投資，已成立專門團隊（「**團隊**」），負責管理及監察上述投資。團隊由五(5)名核心成員組成，其中兩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管大源先生及魏均勇先生。團隊組成可視需要適時調整，以強化團隊效能並契合投資之不斷變化的需求。團隊將每季向董事會提供與投資相關之最新進展。董事會將每年對投資表現進行檢討。根據年度檢討，董事會可視需要調整投資策略。若市場狀況、經濟因素或公司特定情況出現重大變化，董事會可隨時調整上文所述的投資策略。

管理經驗與專業知識

本公司董事具備管理及監察本公司股權投資之相關經驗與專業知識：

- **管大源先生** (執行董事) 在監管HashKey股權投資及本公司未來任何投資項目方面具備充分資格。其在萬向集團公司及萬向錢潮股份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559) 擔任各類董事職務逾四十年，積累了對資本運作與投資策略的深刻理解。管先生曾任萬向集團公司總經理辦公室主任及萬向錢潮股份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負責人，期間主導並監督多項投資計劃及各類併購項目。其財務洞察力使其能有效評估投資機會。其在創新與能源領域的經驗使其成為指導本公司投資策略的重要資產。
- **魏均勇先生** (執行董事) 擁有逾20年企業投資管理經驗，尤以其在平安保險之職務及曾任民生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裁、執行委員會委員、財務負責人兼財務總監之資歷為代表，期間負責指導並監督各類海外投資項目之重組與合併。其在財務監察與風險評估方面的專業知識，使其能勝任監管HashKey股權投資及本公司未來投資項目之職責。
- **吳穎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持有全球風險管理專業人士協會認證之金融風險管理師資格，於上海、香港及紐約積累豐富金融分析經驗。其專業能力可為本公司提供評估與緩解投資風險之獨立意見。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自願或根據上市規則要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使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本集團業務之最新發展。

承董事會命
普星能量有限公司
董事長
管大源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管大源先生、魏均勇先生及袁烽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鄔崇國先生、吳穎女士及俞偉峰先生。